成功之路

第十一章:珍贵的海都市

到了1991年,嘉心与家亮的法语已说得相当流利,实现了当初异国求学的目的。于是他们开始渴望回到香港的家,回到亲友身边。在香港的"安乐窝"里,他们可以和父亲、祖父母及其他亲人重聚一堂。孩子们那时候就已经意识到,他们将与表亲们有着截然不同的生命轨迹。家里表亲的子女一般在香港读完中学后,就出国留学,在麻省理工学院、哈佛、牛津或剑桥大学继续学业,毕业后返回香港从商或继承家业。我的孩子们不明白为什么自己的人生安排与表亲截然不同。是不是纯粹因为我希望自己的孩子与众不同而已?他们当时一定是这样想的。直至多年之后他们长大,才理解我的良苦用心,我的目的其实是为了让他们在把握自己的事业和人生上有更多的选择。







剑桥大学



崔黄紫灵在伦敦求学的日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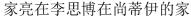


哈佛大学

可叹人生奇妙,没想到我与李思博先生(Lesbordes)的偶然际遇竟然彻底改变了我年幼子女的命运。那时李思博先生陷入财政困难,我一时助人心切,收购了他正在培训的所有赛马。李思博先生后来不仅负责训练我的马匹,我们两家人更是成为好友。李思博的儿子克莱门(Clement)比家亮年长八岁,他俨然成了儿子的兄长,而克莱门的姐姐依娜比嘉心大九岁,也成了嘉心的姐姐,

还帮助嘉心补习她一直不太擅长的数学。李思博太太则醉心于网球和马拉松长跑,因此很少露面,但家亮依然记得李思博太太当年认真为他烹饪他最爱吃的菜肴"炸薯条"的情景。每个星期六,在孩子们熬过苦不堪言的钢琴课后,我的司机皮埃尔都会驾车带他们到李思博在尚蒂伊(Chantilly)的马房,这里是孩子们的梦幻世界,是他们放松心情的一片乐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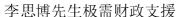




家亮和波比一起玩遥控车

李思博先生是慧眼伯乐,一眼就看出,小雌马"海都市"是我购入的赛马王国中最耀眼的新星。克莱门那时候也不断给我的孩子们灌输有关马匹的知识。开始时他们都很喜爱马儿"吾皇永别"(Adieu au Roi),后来也爱上了其他的马匹。至于马儿"冒险家"(Take Risks),他自视甚高,自认为作为一哩赛的冠军马,竟然在晨操中需要担当一匹普通小雌马"海都市"的晨操陪跑马及带头马,这让他很受侮辱,自觉有损于自身身份。女儿发觉马儿跟人一样丰富多情,产生了把这些马儿的个性写入自己的侦探小说的想法,有了这些个性鲜明的人物形象,估计小说情节会变得更加复杂——也不知最后女儿的这本侦探小说有没有动笔,即使有,她也没给家亮看过,这本想象中的小说也许无疾而终。可能是由于马儿"吾皇永别"(Adieu au Roi)脾性古怪,拒绝出赛,女儿感到丢脸,她的写作热情因此而渐渐减退吧。后来,女儿在赛场现场观看马赛,亲眼看到"海都市"只能在法国三岁雌马一级赛(Prix de Diane)中跑到第六名,伤心失望,从此决定,以后绝不到现场,只会跟我在电视上观看马赛。







美丽的"海都市"带上了她的发圈

怀着对新爱好的无限热情,我邀请了多个中国政要代表团来访尚蒂伊,其中一项主要参观活动就是观看"海都市"在晨操时的英姿。那时的晨操骑师通常都是克莱门。代表团的反应让嘉心感到迷惑不解,她问我为什么每次当海都市经过我们面前时,代表团都会为她豉起掌来,而马儿只不过是在晨操慢跑又不是在冲刺。我对她解释,原因很简单,因为我曾告诉客人们,对我来说"海都市"就是我的神马,属于我的汗血宝马。中国帝王自古以来就尊崇马匹,中国的尚马文化渊源已久,所以我的客人们自然也很尊崇"海都市"。可叹这种情感,恐怕也只有中国人才能体会得到吧。



克莱门穿着崔氏彩衣与父母合照



小家亮和李思博成为忘年交